

证券代码：600257

证券简称：大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8-031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8 年 5 月 18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常德市建设东路 348 号泓鑫桃林 6 号楼 21 层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5,575,6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26.0943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会议召集与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由董事长罗订坤先生主持。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董事及其理由；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逐一说明未出席监事及其理由；
-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本次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468,665	99.9147	107,000	0.0853	0	0

2、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468,665	99.9147	107,000	0.0853	0	0

3、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468,665	99.9147	107,000	0.0853	0	0

4、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468,665	99.9147	107,000	0.0853	0	0

5、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468,665	99.9147	107,000	0.0853	0	0

6、议案名称：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125,324,165	99.7997	241,500	0.1923	10,000	0.0080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5,468,665	99.9147	107,000	0.0853	0	0

(二) 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 6：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 5%以上普通股股东	104,631,211	100	0	0	0	0
持股 1%-5%普通股股东	20,689,654	100	0	0	0	0
持股 1%以下普通股股东	3,300	1.2951	241,500	94.7802	10,000	3.9247
其中：市值 50 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3,300	1.2951	241,500	94.7802	10,000	3.9247
市值 50 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0	0	0	0	0	0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692,954	98.7992	241,500	1.1530	10,000	0.0478
7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20,837,454	99.4891	107,000	0.5109	0	0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对所持公司股份低于 5%（不含 5%）的中小投资者对议案 6、7 投票进行了单独计票，上述所有议案均获得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荣、达代炎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大湖水殖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9 日